

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60），其中“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未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2016年5月修订的《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1-42 号）》编制，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062
- 2、投票简称：中能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6月15日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 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

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在投票当日，“中能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股东大会上对同一事项有不同议案的（即互斥议案，例如不同股东提出的有差异的年度分红方案），不得设置总议案，并对议案互斥情形予以特别提示。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如议案2为选举独立董事，则2.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2.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	1.00
子议案①	本次交易的方式	1.01
子议案②	标的资产	1.02
子议案③	交易对方	1.03
子议案④	交易价格	1.04
子议案⑤	定价方式及定价依据	1.05
子议案⑥	交易价格支付方式及期限	1.06
子议案⑦	过渡期损益归属	1.07
子议案⑧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1.08
子议案⑨	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1.09
议案 2	审议《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2.00
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3.00

议案 4	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和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4.00
议案 5	审议《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议案 6	审议《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王桂兰关于深圳市金宏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	6.00
议案 7	审议《关于同意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合并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7.00
议案 8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8.00
议案 9	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9.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表 2 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更正后：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5062”；投票简称为“中能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	1.00
子议案①	本次交易的方式	1.01
子议案②	标的资产	1.02
子议案③	交易对方	1.03
子议案④	交易价格	1.04
子议案⑤	定价方式及定价依据	1.05
子议案⑥	交易价格支付方式及期限	1.06
子议案⑦	过渡期损益归属	1.07
子议案⑧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1.08
子议案⑨	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1.09
议案2	审议《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2.00
议案3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3.00

议案 4	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和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4.00
议案 5	审议《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议案 6	审议《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王桂兰关于深圳市金宏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	6.00
议案 7	审议《关于同意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合并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7.00
议案 8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8.00
议案 9	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9.00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6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

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除上述更正外，通知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由此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25 日